

唐山市民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民案字〔2024〕12号

唐山市民政局 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134040号提案的答复

朱艳辉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持续提升老年照护工作，织密老年人医疗服务保障网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主要工作及成效

(一) 强化支撑，完善养老政策体系。按照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，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深化改革、多元发展的原则，通过规划引领、加大投入、调动社会力量等方式，统筹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。先后制定出台《市级财政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、《唐山市“一老一幼”服务提质升级十八条措施》、《唐山市“一老一幼”公益基金支出方案》等各类政策文件，在规划设计、政策调控、资金投入等方面进行针对性制度设计，政

策制度体系不断完善，同时加大财政、金融、土地等支持力度，从建设补贴、运营补贴、责任保险补贴、服务补贴等 12 方面对养老服务领域给予支持。

(二) 拓宽渠道，增加养老服务供给。以推进养老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目标，加强养老机构医养结合工作。积极发展“大养老+小医疗”“大医疗+小养老”“医疗养老并重”等医养结合模式，全市现有医养结合机构 96 家，养老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签约服务率达 100%，建成一批初具规模、规范运营的医养结合型康养项目，逐步形成涵盖老年病医院、康复医院和综合医院老年病科、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等在内的多层次康养服务体系。

(三) 强化培训，提升养老服务职业技能。完善市、县、机构三级培训体系，重点加强养老护理、安全生产、应急处置等培训，做到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岗前培训全覆盖、养老服务管理人员专业知识培训全覆盖。同时，连续 2 年深入开展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素质能力提升工程，根据养老护理人员学历层次、工作年限、专业水平、接受能力、年龄性别等多种因素，分层分类开展针对性培训，并组织考试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，职业技能水平得到显著提升。

(四) 强化供给，丰富居家养老服务内容。引导养老机构开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，开设全托、短托床位，将服务延伸到周边社区，支持养老机构专业化、连锁化运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。支持家政企业开发适合老年人需求的保洁服务。我市丰润区润达

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利用管理、资源等方面的优势，在所负责物业管理的光华小区建立了唐山润达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，在做好物业管理基础上，为小区居民提供居家养老、社区医疗、社区食堂、健康咨询等多项服务，成为我市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居家养老的成功案例。

(五)加强合作，不断探索康养社区建设。不断加强与北京、天津民政部门的对接学习，组织县级民政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及协和源、国能等康养企业负责人前往北京康养集团、泰康之家·燕园等康养企业实地考察，学习先进康养项目运营理念，开展座谈交流，通过顺畅、高效、直接的沟通，实现养老服务精准对接。市住建局对新建、改建的养老服务设施，在项目建设手续办理过程中开辟绿色通道，缩短跑办时间，严格按照规划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标准，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和消防审查验收，主动提供全程技术咨询服务，确保新建住宅小区与配建养老托育服务设施同步建设、同步验收、同步交付使用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重点

一是加大现有公办养老机构改造力度，支持公办养老机构增加护理型床位，提升公办养老机构照护能力。推动公办养老机构等级评定，提高服务水平和入住率。二是支持社会力量建设专业化、规模化、医养结合能力突出的养老机构，推动其在专业人才培养储备、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服务、康复辅助器具推广应用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三是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(站)、乡镇卫

生院现有资源，新建或改建一批社区、乡镇医养结合服务设施，重点为辖区内失能、高龄、重病、生命终末期老年人，提供预防保健、健康管理、疾病诊治、医疗康复、安宁疗护等服务。



领导签发：乔武明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杨威 2801849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